

# 西藏航销售分部业务通告

销售业务〔2021〕30号

---

## 关于果洛客票免费改退的通知

各销售单位:

青海果洛于5月22日凌晨发生地震,为配合当地做好救灾工作,协助旅客做好客票退改服务,依据市场变化,对我公司果洛进出港航班的国内客票退改方案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适用范围

2021年5月22日24时(含)前购买的088开头客票,包括挂TV航班号的代码共享及国内中转/联程航班,行程为下述情况之一的:

(一)旅客客票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2021年5月22日(含)至2021年6月5日(含)之间的航班;

(二)旅客实际旅行行程涉及果洛,且可以提供旅行(或入住)日期为2021年5月22日(含)至2021年6月5日(含)期间涉及果洛的下列材料之一:与西藏航客票组合使用的其他航司机票(可为分别购买的机票)、火车票、大巴票、酒店预订单。

### 二、退改签规则

(一)在客票有效期内,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,变更



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4 时（不含）前的航班，免收变更手续费、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；再次提出变更申请或变更至 2021 年 7 月 1 日 0 时（含）以后的航班，按自愿变更办理。

（二）在客票有效期内未办理过客票变更，申请退票，免收退票手续费；已按照第（一）点办理过客票变更后的客票申请退票，按自愿退票办理。

（三）不可变更航程及签转。如旅客要求变更航程或承运人，建议原客票办理退票后另购新票。

（四）如航班发生变更、延误或取消，按西藏航不正常航班客票规定办理退票。

（五）符合本通知适用范围的客票，已在 2021 年 5 月 22 日（含）办理过自愿退票的旅客，收取的手续费可在客票有效期内原办理渠道申请补退。

三、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生效。请各单位积极协助旅客做好客票改退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